

##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公司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6月23日下午14时30分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召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提交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公司监事现就该议案所涉及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 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审核意见

本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能够获得一定投资效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

深圳市赢时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6月23日